

**「109 年度臺中市流域污染總量管制、水污費徵收查核與水污染源稽查計畫」
期末委員意見回覆對照表**

黃召集人士峰	
審查意見	意見回覆
<p>1. 總量管制區工作 P.4-8 完成 62 家重金屬水樣有驗出許可未登載重金屬項目不符比例很高，因去年也盤點過並要求業者辦理許可變更，請問可能原因是什麼?(是接單製程原物料改變?原水採樣地點不同?或是什麼原因)請釐清。</p>	<p>感謝委員意見，總量管制區原廢水檢測結果驗出與許可登載不符之情形，分析原因可能包括業者使用之原物料及藥劑未清楚標明、使用水源含有微量重金屬、上游工廠提供之元件含有微量重金屬或隨著水質檢測儀器日趨精密而經驗出原廢水含有微量重金屬等。</p> <p>此外，推估業者為了申請免定檢申報重金屬項目，故在定期檢測時原廢(污)水的重金屬濃度低於放流水標準百分之九十以下，或甚至於為 ND，造成許可未登載重金屬項目的情形。</p>
<p>2. 本期末報告建議事項應該要有”建設性”點，以利後面年度調整執行方式。另詹厝園總量管制區原址涉夏田產業園區興設，請問”退場”或”不退場”後續相關管制區行政作為，請協助說明並釐清。</p>	<p>因應未來推動夏田產業園區，針對原總量管制區域部分，持續依據灌溉用水水質標準為條件，並針對可能影響水源之區域建議進行分級管制，包含加嚴放流水標準管制、排放許可證（文件）管理及設置放流水水質水量自動監測系統等，以降低總量管制區內之污染排放總量。</p> <p>退場機制作法：總量管制公告實施後，得依照土地利用與水質狀況進行五年一次的檢討，分析是否有必要持續進行管制；如當地土地已不再做為農地使用，或是污染已經改善而沒有再加嚴管制必要時，則會檢討退場機制，建議持續監測並蒐集農田水利會監測資料，擬定退場機制行政流程，參照臺中市行政規則準則第 13 條規定，本府各機關以市府名義所訂定、修正、停止適用或廢止之行政規則，應會簽本府相關權責機關及本府法制局，並於發布或下達時，以副本檢附該行政規則(含電子檔)送本府法制局列管。</p> <p>不退場作法：對於第一級總量管制區內新設者，不予核發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或水污染防治許可證(文件)，但有下列情形之一，不在此限：(1) 若設專管及聯合污水處理廠者應參考友達、華映提昇污水處理設施功能達廢水全回收零排放；(2) 若不設聯合廢水處理場者，既設者應提升廢</p>

	(污)水處理設施功能，降低六項重金屬排放量，新設者不得排放含有管制項目六項重金屬之廢(污)水。
馬委員念和	
1. 各項查核均分析出主要缺失項目，建議針對主要缺失項目，提出整體改善建議，並加強宣導，以減少一家一家查的人力。	感謝委員意見，常見查核缺失為未依規定校正水錶及備查校正紀錄、管線標示及污泥清運紀錄未存查，本計畫人員已於查核現場輔導業者加強維護管理並按實紀錄，避免受罰，相關常見缺失改善建議亦已納入法規宣導說明會簡報，建議未來持續滾動式更新違規態樣及對應改善方法，作成 QA 提供業者參考。
2. 部分自動監測連線現場查核出現高誤差或設備功能問題，建議執行深度稽查，以避免惡意逃避管制情形。	針對自動監測及連線傳輸對象較有出現監測值高誤差之對象，未來將納入深度查核名單，避免業者有逃避管制情形。
3. 因應環保署考核制度調整，建議下年度工項，增列削減效益評估。	有關 110 年度水污染防治評核計畫中關鍵測站水質改善作為評核項目，本計畫將於今年年底前依照環保署要求計算方式撰寫關鍵測站削減計畫，有鑑於 110 年考核制度調整，簡化污染削減量計算方式，改以污染削減作為執行情形，故在事業稽查、畜牧業稽查得分部分，屬本市可掌握量化之工項，未來將配合計畫稽查資源據以執行，以取得考核高分。
劉委員邦裕	
1. 期末報告迄 10 月底之總執行率雖已達 85%(最新進度迄今 93%)，但由計畫摘要及表 1.4-1 各工作項目之執行進度，扣除輔導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進行污水回收供洗掃街車取水作業 0%，已安排 11 月執行外，仍有許多之項目前執行進度僅 30~70%左右，能否在合約期限內如期如實完成以免逾期被扣款情事發生。	感謝委員意見，針對期末報告初稿中尚未達成之工作項目，已依照規劃期程執行中，並預計於合約期限內如期達成，避免有逾期及扣款事宜。
2. 報告內容部分表格缺漏、誤繕或數據前後不符之處尚多，請加強校核，如(1)(P.XI)表目錄內之表 4.3-2，表 4.3-3；表 4.4-1、及表 4.4-2 之內容暨頁碼	(1)經重新檢視報告資料後 P.4-45~P.4-55 缺漏部分，已再重新確認補正，並達到報告內容的完整性。(2)表 4.1-7 及表 4.1-8 比對總量管制加嚴標準有超標項目「銅」為 2.O 澤有限公司，該事業

<p>4-45 至 4-55 均缺漏(2)(P.4-23)表 4.1-7 及(P.4-27)表 4.1-8 內總量管制加嚴標準比對超標項目「銅」究係序號 1.O 茂電子或序號 2.O 澤有限公司(3)(P.6-10)及(P.6-11)與(P.6-7)表 6.1-2-2 畜牧場名稱請注意個資洩漏之虞。(O 海牧場/崑 O 牧場/O 居田養豬場/莊 O 田養豬場)</p>	<p>之放流水採樣檢測結果未符合總量管制區加嚴後標準。(3)已重新檢視報告內事業及畜牧業名稱隱匿情形，避免個資洩漏之虞。</p>
<p>3. (P.3-9)本年度執行深度查核 21 家事業中，仍發現有 8 家原廢水所載重金屬項目與許可登記不符，為因應 110 年放流水標準增訂項目及避免漏登載之情形一再發生，貴團隊如何協助環保局於進行許可審查作業時落實要求業者需檢測各股原廢水所含之重金屬項目，另對往年違規業者有無繼續追蹤比對以杜絕僥倖心理。</p>	<p>針對發現有原廢水登載項目與許可內容不符之對象，將要求事業辦理許可內容變更，於許可審查作業時提出審查意見，要求事業落實填寫原廢水所含之重金屬項目，並於核發新許可證後，將進行現場原廢水抽查檢測比對，若發現有許可未登載之重金屬項目，將會同承辦人員進行裁處作業，以杜絕業者有僥倖心態。</p>
<p>4. (P.5-36)自動監測及連線傳輸作業設備現場查核 7 家，發現 5 家(1)有系統性缺失：CPU、網路卡及 CCTV 之 IP 有誤、DAHS 圖控監測未見有效監測紀錄百分率(2)功能性缺失：EC 及 CWMS 系統有誤差值偏高現象，除了查核傳輸穩定性外，顯見數據品質之精準度要求仍有待提升。</p>	<p>(1)系統性缺失問題，現場查核後提供相關意見，並請業者於期限內進行變更完成；另外 DAHS 圖控監測紀錄百分率係由環保署自動連續監測系統上進行資料分析產出，可由系統上進行檢視。(2)功能性缺失部分會再加強進行已設置 CWMS 系統對象進行查核比對，提升數據品質及精準度。</p>
<p>5. (P.8-3)建議事項四點均與去年度之建議完全相同，有無進一步檢討去年度建議事項有哪些已納入今年度推動執行，成效如何，否則每年持續建議已失去計畫推動之目的，建議重新撰寫修正。</p>	<p>建議事項部分，本團隊已再進行重新修正撰寫。建議事項包括：1.優先執行總量管制區原廢水檢測結果驗出與許可登載不符之業者，追蹤許可變更申請進度。2.已設置自動連續監測設施之事業，現場查核出現監測值有高誤差或設備功能等問題，列入明年度深度查核對象。3.因應 110 年度起加嚴或新增放流水標準部份管制項目，優先查核及輔導涉及加嚴標準之事業。4.針對轄內已通過沼液沼渣計畫之畜牧業者，協助進行土壤及地下水採樣檢測分析，降低畜牧業採樣人力及檢測成本。5.推動轄內夜市、商圈餐飲廢(污)水處理工作及排放管制，強化非點源污染管理。</p>
<p>6. (附件三)河川污染整治考核自評表(總</p>	<p>今年度關鍵測站水質改善率計算方式，必須經由</p>

<p>分 100 分自評 80.1 分)大部分指標項目得分尚稱理想，僅關鍵測站水質改善率(10 分，得 3 分)，關鍵測站水質改善作為(30 分得 23.7 分)，亟待加強提升，如何在環保署實地考核之前採取積極作為進步爭取佳績。</p>	<p>稽查及採集放流水檢測分析後，有發現放流水超標情形才能計算其削減率，因此在環保署計分截止前，本團隊持續提升巡稽查作業，如：(1)參照綜合管理計畫之水質異常原因分析，針對可疑污染源之事業進行現場查核(2)利用水質監測儀器佈放方式，進行水體水質監測，發現異常好發時段時，立即破獲非法排放之情形，以爭取考核成績。</p>
<p>李委員書安</p>	
<p>1. (摘要-2)針對深度查核對象查核有不法疑慮，但查核當日未發現明確事證，後續要多久才能完成監測追蹤推定作業？</p>	<p>感謝委員意見，有關深度查核對象於查核當日未發現明確事證者，依照契約規定無法納入工作執行成果，故本計畫後續已重新篩選查核對象，經環保局同意後始得執行。</p>
<p>2. (摘要-3)水質連續自動監測的項目如何判定所監測的項目有無涵蓋當地污染源特性去設置？有無可能有漏網之魚？</p>	<p>目前事業及工業區等對象裝設水質連續自動監測之項目係依環保署規範來進行訂定及設置，由於法規規定監測項目有限，若有當地污染無法涵蓋測項，可透過本計畫科學儀器或署補助之水質感測器加強監測，以達全面監測之目標。</p>
<p>3. (摘要-6) 63 家畜牧業停養放牧的原因為何？</p>	<p>63 家畜牧業經現場查核檢視結果，已無飼養行為、現場設備及豬舍已拆除等，並進行拍照及撰寫稽查紀錄，亦提供相關名單資料給農業單位。</p>
<p>4. (P-16 表 1.4-1)執行進度是累計至 10 月底的統計結果，在內文中應說明後續辦理的狀況，以及是否能如期達成？有些項目並無章節說明？執行進度也未列比例。</p>	<p>針對期末報告初稿中尚未達成之工作項目，已依照規劃期程執行中，並預計於合約期限內如期達成，避免有逾期及扣款事宜，相關執行進度及說明，已於期末修正稿完成修正。</p>
<p>5. (P.3-58)污染源於完成追查次日起 30 日內依規定提送稽查結果報告，但執行進度只達 40%，是否有其他交辦案的進度說明，內文只列筏子溪案。</p>	<p>經重新檢視成果報告後，已將缺漏之其他交辦案件進度補上，尚未完成提送結案報告之案件，將於合約期限內完成提送。</p>
<p>6. (P.1-22)有定期水質監測，建議依各監測項目建立逐年或逐季的圖表，供讀者了解趨勢。(如 P.4-39 表 4.2-4)</p>	<p>感謝委員意見，針對總量管制區各監測項目歷年水質監測趨勢圖，已再補充於期末報告 4.4 章節中。</p>
<p>7. (P.1-25)第十項執行進度如何計算為 83%。</p>	<p>該工項於合約規範內為 1 式，執行進度係將分成 12 個月份來計算，報告內容於 10 月底提出，因此換算執行率為 83%。</p>
<p>8. (P.4-44)表 4.3-2、4.3-3 圖表未放，另外再顯示各監測項目數值時，應說明</p>	<p>經重新檢視成果報告後，已將缺漏之資料進行補正完成。</p>

是否超標，或有改善。	
9. (P.5-5)各類缺失建議能有統計表顯示哪項區缺失占比多。	有關各類缺失統計表已補充於期末報告修正稿。
10. (P.8-5)工業區專案查核作業中，白天與夜間查核項目有不同建議，請說明理由。	為落實工業區自主管理，避免區內納管事業偷排，故白天巡查重點為檢視兩水道及周邊河川是否有繞排或偷排之行為，夜間為嚇阻事業利用天色昏暗偷排廢水，故可藉由稽查採樣督促業者妥善操作。
11. (109 年度考核自評表)關鍵測站水質改善率，削減目標達成率偏低，未來有無具體的建議作為?有無執行面的困難?	今年度關鍵測站水質改善率計算方式，必須經由稽查及採集放流水檢測分析後，有發現放流水超標情形才能計算其削減率，有鑑於 110 年考核制度調整，簡化污染削減量計算方式，改以污染削減作為執行情形，故在事業稽查、畜牧業稽查得分部分，屬本市可掌握量化之工項，未來將配合計畫稽查資源據以執行，以取得考核高分。
12. (LINE 諮詢)水污許可 LINE 諮詢服務群組(1)使用率為何?(2)相關業者加入的情形為何?	(1)水污許可 LINE 諮詢服務群組於每個工作日時段提供服務使用，並不定時的提供臺中市水污法等相關訊息(2)統計截至 11 月 25 日止，群組加入人數已超過 650 人，透過線上問卷調查結果有近 9 成使用者對提供線上諮詢滿意度為滿意。
吳委員俊哲	
1. 臺中市三大流域河川之平均污染指標 RPI 均有改善趨勢，但就不同河段來說其污染趨勢未必呈現改善情形。	感謝委員意見，今年度在烏溪流域溪南橋測站在 5 月及 6 月 RPI 有上升情形，主要為 SS 上升至嚴重污染，並在發現水質異常後成立污染追源專案，查獲 3 家土石加工業持貯留許可違法排放高濃度廢水，已依法告發處分並命限期完成改善。 未來本市除積極推動下水道接管，針對未接管區域生活污水加強社區輔導正常開機運作、輔導夜市或商圈裝設防止廚餘中固體物或含油污水進入水溝之設施，並以科學化稽查管制方式，針對可疑事業及污染河段進行監測，增進破獲污染源，另針對領有貯留事業加強查核，嚇阻事業違法偷排，積極推動河川整治，朝向全流域無中度污染目標努力。
2. 畜牧業申請沼液沼渣農地施灌的申請量已明顯提高，也達到本計畫的目標，未來如何提高年度執行率應該是後續	目前本市沼液沼渣施灌率約為 37%，主要原因為施灌作物季節性，以及雨季(降雨達水污法停灌規定)影響等因素，部分則是因為畜牧業者施

<p>的重點。</p>	<p>灌紀錄不完整(有施灌無紀錄)亦有影響。未來針對施灌紀錄部分，由專人每月進行輔導填寫紀錄，依照計畫書所申請之施灌量，事先提醒應使用沼液沼渣進行施灌、施灌期間則應按實紀錄、施灌停止後追蹤紀錄是否完備，未完備者則補填紀錄；針對施灌比率有較低之畜牧業，將個別探討實際原因，以及後續施灌量是否能達到計畫書申請量；另外實際施灌量若遠小於申請量，將探討是否進行計畫書內容變更。</p> <p>此外，申請部分澆灌者可依照申報之施灌量減免水污費繳納，藉此提升使用沼液沼渣施灌之誘因。</p>
<p>3. 總量管制區內業者已有密集的採樣作業，未來是否有可能朝管制區內訂定加嚴標準方向的可能？</p>	<p>本市自 105 年劃定詹厝園圳總量管制區，近兩年來重金屬水質測項皆可符合灌溉用水水質標準及保護人體健康環境基準。本市將持續加強總量管制區及附近事業稽查，並使用水質感測器監測河川水質，依據水質監測結果評估訂定加嚴標準可行性。</p>
<p>4. 許可審查及查核發現現場與文件不符情況仍多，請具體說明原因及改善對策。</p>	<p>有關許可現勘現場與文件不符情況，本計畫人員已於現場輔導業者進行改善，相關常見缺失改善建議亦已納入法規宣導說明會簡報，建議未來持續滾動式更新違規態樣及對應改善方法，作成 QA 提供業者參考。</p>
<p>5. 畜牧糞尿資源化除減少 BOD 及 SS 效益，尚可對 NH₃-N 進行計算。</p>	<p>感謝委員意見，參考環保署提供之削減量計算方式，一頭豬 NH₃-N 排放濃度為 234.85mg/L，以今年度申請之畜牧糞尿資源化之頭數統計，可削減 1,553kg/day。</p>
<p>盧委員重興</p>	
<p>1. 工作項目第二項列管事業之廢(污)水處理設施功能診斷輔導仍有 2 家次尚未完成，可能會影響後續進度。</p>	<p>感謝委員意見，列管事業之廢(污)水處理設施功能診斷輔導仍有 2 家次尚未完成，係因後期辦理第二次契約變更後而再新增 2 家需執行，該 2 家於目前已執行完成，預計於合約期限內追蹤複查改善及提送執行成果報告。</p>
<p>2. 科學儀器共破獲 7 家次廠商，除了進行裁處外，最好能夠有限期改善作為。</p>	<p>本計畫會同環保局查獲有異常排放情形之事業，除了進行裁處罰款外，亦有要求事業進行設備或製程改善等，並限期完成改善。</p>
<p>3. 環工技師水污染簽證業務查核共 6 件，無件次未達一級缺失(5 點以下)，</p>	<p>環工技師水污染簽證業務查核，係以一名環工技師搭配一名專家學者執行之，查核技師及專</p>

<p>建議未來能夠建立一套符合公平公正查核機制。</p>	<p>家學者皆依環保署提出之名單執行，相關被查核事業亦依照環保署下達名單進行勾稽查核，未來於環保署會議上，將提出建議事項，請環保署建立一套查核機制來執行。</p>
<p>4. 建議分析土壤與地下水監測數據(包括氮氮、重金屬、導電度)，避免二次污染環境之澆灌。</p>	<p>本計畫已於第八章建議事項，建議協助已取得沼液沼渣肥份使用計畫2年以上之對象，進行土壤及地下水採樣監測分析，避免經沼液沼渣澆灌後造成二次污染環境之虞。</p>